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1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
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（补充披露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怡达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和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、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上述额度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 投资概况

1. 投资目的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合理增加公司收益。
2. 投资额度：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3. 投资期限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4. 投资品种：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、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5. 授权及实施情况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。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公司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购买理财产品，须

经公司财务部审核同意后，由公司财务部统一组织购买或由子公司自行实施。

6. 资金来源：暂时闲置自有资金。

二、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1、投资风险

(1) 尽管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；

(2)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；

(3) 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

(1) 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时，将选择流动性好、安全性高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，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、期限、投资品种、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。

(2) 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，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​​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(3) 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(4)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，并根据谨慎性原则，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，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。

(5)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 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保值增值、防范风险，在不影响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

获取更多的回报。

四、 审批程序备查文件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公司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.69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前述事项不需要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 现存理财产品情况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，公司已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9 日